

## 生活“仪式感”为什么流行?

● 许民彤

近年来,从“户外野餐”到“冬日滑雪”、从“秋天的第一杯奶茶”到“初雪的第一顿火锅”……随着社交网络文化兴起,“仪式感”从未像今天这样如此频繁地出现在民众日常生活中,并潜移默化地改变着人们的消费文化观,而由此带来的“仪式感经济”也在人们的假日与休闲中不断升温。

“你愿意在西餐厅红酒牛排配蜡烛,而我只喜欢蹲路边吃一碗油泼面。”“生活是否需要仪式感”,这是一些年轻人常常讨论的生活和文化话题。

有的露营爱好者的户外之行准备充分,相机、帐篷、咖啡壶、卡式炉及若干荤素食材,“相比在家下厨房,我更爱野炊。‘仪式感’是平淡生活里的调味品,也是热爱生活的表现。”户外野餐的兴起,也带火了野餐篮、野餐布、野餐炉具等周边用品市场。

有一位“90后”最近开始晨跑锻炼,而为了给枯燥的跑步注入一些仪式感,他报名参加了一场线上迷你马拉松挑战,“只要完赛就能获得一枚实体奖牌,虽然奖牌是‘自费’下单购买,不过由此获得的成就感让我觉得物超所值。”

牛年春节来临,酷爱传统书法的一位网友,写了一副春联“春临大地百花艳,节至人间万象新”,并拍照发了朋友圈,引发好友们纷纷点赞与评论,“毛笔、墨汁再加上几张红纸,这个‘仪式感’的性价比很高”,中国素有“礼仪之邦”的美称,传统文化里的仪式感从古至今一直流传。

“生活不止眼前的苟且,还有诗和远方的田野。”随着社会节奏加快及生活物质的丰富,对很多年轻人而言,仪式感已成为追求精致生活的标配,他们也更乐于为“仪式感”和“悦己”而消费。

有社会文化心理专家分析,“仪式感”成为当下的生活趋势和文化时尚,“年轻人追求的仪式感,很像是中国礼文化的一种回归”,我们要把生活的“仪式感”看作是自己内心真正追求的东西,而不是借由一个商业炒作去进行物质上的炫耀……应该看到,今人与古人相比,生活方式确实是少了一些情趣,古人的沐浴焚香,煮茶吟诗,春风浩荡去郊游,是生活的“仪式感”,也是传统的“生活的艺术”……

说到底,生活的“仪式感”是一种生活的态度,是一种精致专注的生活方式。其实,如今,我们现在的都市人并不缺乏生活态度、生活追求以及生活愿景,但取向上往往是功利主义的,生活的价值追求是单一的,生活的方向也是盲目的,生活的格调和情调缺乏个性化和艺术化。我们的生活需要“仪式感”,“让生活更艺术”,培养获取幸福生活的能力。

有网友说,没有仪式感,人生就不庄严,心灵就不能得以安宁。生活就像一个长长的句子,需要逗号稍作停顿,略作喘息,而这两个逗号就好比生活中的小确幸,也许是特殊节日里的小礼物,也许是绵绵阴雨天的一杯热咖啡……这



春和景明(摄影)

许广州

## 桂苓苑

刊头书法  
瞿国平

种“小确幸”就是生活的“仪式感”,要求我们以认真而有趣的态度对待生活里看似无趣的小事,体悟到生活本质中小小的不易被发掘的乐趣。

“小确幸”,据说是村上春树创造的这个词,指微小而确实的幸福,持续时间3秒钟到一整天不等。村上列举过好多他的“小确幸”:一边听勃拉姆斯的室内乐,一边凝视秋日午后的阳光在白色的纸糊拉窗上描绘树叶的影子;在鳗鱼餐馆等鳗鱼端来时间里独自喝着啤酒看杂志;闻刚买回来的“布鲁斯兄弟”棉质衬衫的气味和体味它的手感……

生活的“仪式感”,这不仅表明了我们的生活的态度,对生活的热爱和追求,蕴含了处理生活和艺术关系的智慧和经验,更给我们带来非常有益的启迪。我们需要生活的仪式感,其实就是“让生活更艺术”,就是我们必须具有对生活的艺术趣味、美学态度,和能够发现生活美的眼光,成为一个把生活当作艺术的人。

## 政审问题

● 项纯丹

1974年夏,上海戏剧学院来我所在的上海电机厂招工农兵学员。于我是千载难逢的好机会,就报名投了材料。

当时改变现状有几个途径:一是到厂部宣传科,大号杨克思的科长是个纯粹、热情的人,他是我喜欢的那种类型。他赏识我,我们有过合作。在他手下做个刀笔吏,码码字既轻松又愉快。二是去团市委或机电一局。每当这两个部门有写作任务,出于友情厂团委书记蒋志励总派我去。我在那两个部门已行走了一两年,交了些朋友。但以上途径都及不上去上戏。去上戏,一举两得:既实现大学梦又实现文学梦。可见,我对去上戏是何等的迫切何等的痴迷!

很幸运,我在众多人中脱颖而出,被录取了。却又很不幸,被人告发,说我讲《基督山伯爵》的故事,散布“封资修”。这下害苦了我,“至关重要”政审通不过,而离报到只有两周时间。

这件事如五雷轰顶,几乎把我击翻在地。我的心一下跌进冰谷。

这件事也震动车间上下,都为我抱不平。我师傅的师姐陪着恍惚的我到四处申诉解释;一个平时关系一般的师傅替我向她组织科科长的丈夫说情。电机厂是近万人大厂,我的车间算小车间,也有几百号人。当时厂里也有两派,而车间党支部专程开会讨论我的“政审”,一致肯定我、并通过了“政审”。

经大家齐心协力,这场风波很快得到平息。我如愿地进了著名的高等艺术学府。

事后才知,“政审”的背后不知有多少人帮忙,其中一位被提拔到厂部的女干部,与我并不相识,却为我在厂党委游说。是呀,不然这么严重的“政审问题”怎么可能在短短的一周多时间里扳回呢?

某人在他的回忆录里写到,他当时到我家问我如何进“上戏”,我的神态极其傲慢,神抖抖的。

行文至此,我问自己:在这次人生命运的华丽转身之际,有没有给“为我保驾护航”的推手们一个华丽的“回谢”?

没有。

如今他们中有的已经不在。我自责地向自己向他们道声“谢谢”是不是有些晚?

是的。但,我还是要愧疚地向他们道一声:谢谢!



红色  
色  
弄  
堂

(节选)

作者 张晓栋

HONG SE LONG TANG

金陵东路是上海最早被划入法租界的路段之一。上海法租界始设于1849年,是第一次鸦片战争后中国沦为半殖民地国家的产物。最早的法租界,正是东起今金陵东路外滩,西至关帝庙褚家桥(今西藏南路附近)。原先,金陵东路叫“领事馆路”或“公馆马路”,因为法国驻沪领事馆、管理租界的法租界公董局都设在这条马路上。进入20世纪后,这条马路两旁的建筑皆仿照法国在东南亚殖民地的建筑式样,筑成了非常有特色的骑楼,即使下雨也不会妨碍游人行走,商店也能照常营业。当时,这是法租界最繁华的马路,一度与大马路(今南京路)媲美,被叫做“法大马路”。这条路也是法租界中极少数不用法国人名命名的马路。

金陵东路279号是街面房,和上海的其他街面房一样,其后门也通某一条弄堂,这条弄堂就叫吉利里。吉利

里不长,近弄底的吉利里3号就是金陵东路279号后门的门牌号。吉利里的弄口在今金门路上。今金门路与由中国商人出资修筑的北门路(今河南南路)平行,北通今人民路,南通今金陵东路,是上海最短的马路之一,在法租界设立之初便存在,曾叫“典当街”。又因为对面法租界公董局的院子里曾立有法国远征军海军司令卜罗德的塑像,而卜罗德在上海南桥作战时被太平军击毙,所以今金门路一度叫“卜罗德路”。

金陵东路279号的对面正是19世纪60年代建造的法租界公董局老大楼,也是法租界总警局的所在地。此地原属泉漳同乡会,后因公董局老大楼的顶端设有一只自鸣钟而被叫做“大自鸣钟”。这个“大自鸣钟”与后来普陀区的“大自鸣钟”完全不是一个地方。法租界公董局的北面临着英法租

界的界河洋泾浜。北门路洋泾浜上的桥叫三茅阁桥,因清初时桥南有座三茅阁道观而得名。

在20世纪20年代初,新青年社总发行所选址在此处,可谓是大胆之举。

《新青年》杂志在上海创刊,在北京发展壮大,通过亚东图书馆当家人、陈独秀的同乡汪孟邹介绍,由陈氏兄弟的群益书社出版发行。后来,亚东图书馆也发行包括《新青年》在内的北大出版物。随着五四运动的爆发,陈独秀的思想产生了质的飞跃,于是在办刊方向上与其他同仁发生了严重的分歧:陈独秀逐渐使《新青年》成为宣传马克思主义的思想阵地,而胡适等人主张少谈些“主义”;同时,陈独秀与群益书社也矛盾重重,一方面是书社固步自封,跟不上形势的发展了;另一方面是双方之间有着难以解决的经济问题。(上)

## 吉利里,马克思主义的宣传阵地

——新青年社总发行所旧址